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及紐約證券交易所對本聯合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聯合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聯合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要約人及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亦非在任何司法管轄區對任何投票或批准的招攬。本聯合公告亦不構成根據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的規則及規例的任何招攬或推薦。

本聯合公告並非供在、向或從刊發、登載或分發全部或部分內容即構成違反有關司法管轄區適用法律或法規的任何司法管轄區刊發、登載或分發。

本聯合公告所提述的計劃文件所擬進行的交易並未獲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或任何美國州證券委員會批准、不批准或以其他方式推薦，而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或任何美國州證券委員會亦未就該等交易的優點或公平性或本聯合公告所提述的計劃文件所載資料的充分性發表意見。任何相反的陳述均屬刑事罪行。



鉅煜有限公司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OneConnect Financial
Technology Co., Ltd.**
壹账通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38)
(紐交所股份代碼：OCFT)

聯合公告

有關

- (1) 根據公司法第86條以協議安排方式私有化
壹账通金融科技有限公司之建議
- (2) 建議撤銷壹账通金融科技有限公司的上市地位
- (3) 該計劃的生效日期
- (4) 股份上市地位撤銷及美國存託股退市
及
- (5) 該計劃項下現金付款的支票寄發與電匯

要約人的財務顧問

Morgan Stanley

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委員會之獨立財務顧問



Gram Capital Limited
嘉林資本有限公司

嘉林資本有限公司

緒言

茲提述(i)本公司與要約人聯合發佈的日期為2025年9月23日的計劃文件(「**計劃文件**」)，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該建議及該計劃；(ii)本公司與要約人聯合發佈的日期為2025年10月28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法院會議及股東特別大會結果；及(iii)本公司與要約人聯合發佈的日期為2025年11月17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大法院批准該計劃(「**批准公告**」)。除另有界定外，本聯合公告所用詞彙與計劃文件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時間及日期，惟另有指明者除外。

該計劃的生效日期

誠如批准公告所載，於2025年11月14日(星期五)(開曼群島時間)舉行的法庭聆訊上，大法院在並無提出修訂的情況下批准該計劃。大法院亦於同日在同一聆訊上確認因註銷計劃股份而導致的本公司股本削減。

一份大法院批准該計劃及確認本公司股本削減的命令副本已於2025年11月17日(星期一)(開曼群島時間)送交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

計劃文件第十部分－解釋備忘錄中「3.該建議及該計劃的條件」一節所載的所有條件均已達成，且該計劃已於2025年11月19日(星期三)(開曼群島時間)生效。

股份上市地位撤銷及美國存託股退市

撤銷股份在聯交所的上市地位預計於2025年11月21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香港時間)生效。

美國存託股於紐交所永久停牌預計於2025年11月21日(星期五)(紐約時間)生效，而美國存託股從紐交所退市預計於2025年12月1日(星期一)(紐約時間)生效。本公司擬於2025年12月1日(星期一)(紐約時間)向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提交表格15的證明及通知，以根據《1934年美國證券交易法》(經修訂)撤銷註冊。

該計劃項下現金付款的支票寄發與電匯

註銷價格將盡快（惟任何情況下均不得遲於生效日期後七(7)個營業日（即2025年11月28日（星期五）當日或之前））通過向計劃股東（香港結算代理人及存託機構除外）寄送支票及通過向香港結算代理人及存託機構作出電匯的方式進行支付。支票的郵寄風險概須由收件人承擔，要約人、本公司、摩根士丹利、獨立財務顧問、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及其各自的代名人、董事、僱員、高級人員、代理人、顧問、聯繫人及聯屬人士以及參與該建議的任何其他人士將不會對任何遺失或延誤負責。此外，根據該計劃第3(b)條，若香港結算代理人或存託機構提供的電匯賬戶信息有誤，要約人、本公司、摩根士丹利、獨立財務顧問、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及其各自的代名人、董事、僱員、高級人員、代理人、顧問、聯繫人及聯屬人士以及參與該建議的任何其他人士將不會對任何損失或延誤負責。

若香港在以下時間發生任何惡劣天氣情況：(a)於根據該計劃寄送支票以支付註銷價格的最後日期中午十二時正之前的任何時間，惟於中午十二時正或之後取消，則寄送支票的最後日期（視情況而定）將仍為同一營業日（即2025年11月28日（星期五））；或(b)於根據該計劃寄送支票以支付註銷價格的最後日期中午十二時正或其後的任何時間，則寄送支票的最後日期（視情況而定）將改為於中午十二時正及／或其後概無發出任何上述警告的下一個營業日（或中午十二時正或其後概無發生任何惡劣天氣情況的另一個營業日）或執行人員可能根據收購守則批准的其他日期。

就前段而言，「惡劣天氣」指在香港懸掛8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黑色暴雨警告及／或香港政府所宣佈的「極端情況」警告於香港生效的情況。倘任何惡劣天氣導致預期時間表發生任何變動，本公司將另行刊發公告。

誠如該建議所規定，存託機構（作為美國存託股相關股份的持有人包括（如適用）通過其託管人持有的情況）將收取以美元計值的註銷代價（作為該計劃的一部分，由要約人按2025年11月14日（紐約時間）1.0000美元兌7.7716港元的匯率（即生效日期前最新公佈的聯邦儲備H.10匯率）換算）。存託機構收取的該等美元所得款項隨後將於2025年12月8日（星期一）或前後（紐約時間），根據存託協議條款並在其規限下，按照美國存託股持有人各自的持股比例（經扣除存託機構的適用費用（包括但不限於每股美國存託股0.05美元的註銷費）、收費及開支、政府徵費及任何預扣稅）分配予美國存託股持有人。

如果美國存託股透過經紀等金融中介機構持有，美國存託股持有人可能亦須支付金融中介機構收取的費用及開支（如有）。

承董事會命
鉅煜有限公司
董艷梅女士
董事

承董事會命
壹賬通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陳當陽先生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香港，2025年11月20日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要約人之董事為高嵩女士及董艷梅女士。

要約人董事就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有關本集團的資料除外）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確認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彼等所深知，於本聯合公告所表達之意見（董事以其身份所表達的意見除外）乃經過謹慎周詳考慮後作出，且本聯合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而致使本聯合公告中之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平安集團的執行董事為馬明哲先生、謝永林先生、郭曉濤先生、付欣女士及蔡方方女士；平安集團的非執行董事為謝吉人先生、楊小平先生、何建鋒先生及蔡澍女士；平安集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港平先生、金李先生、王廣謙先生、洪小源先生、宋獻中先生及陳曉峰先生。

平安集團董事就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有關本集團的資料除外）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確認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彼等所深知，於本聯合公告所表達之意見（董事以其身份表達的意見除外）乃經過謹慎周詳考慮後作出，且本聯合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而致使本聯合公告中之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當陽先生；非執行董事郭曉濤先生、付欣女士、竇文偉先生及王文君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耀麟博士、濮天若先生、周永健先生及葉冠榮先生。

董事就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有關要約人及平安集團的資料除外）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確認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彼等所深知，於本聯合公告所表達之意見（要約人及平安集團董事以彼等各自身份表達的意見除外）乃經過謹慎周詳考慮後作出，且本聯合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而致使本聯合公告中之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中英文版本內容如有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